

陕西省财政厅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本次发行债券基本情况

在财政部批准的发债规模限额内，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发行总额 51.5517 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债券期限为 5、7、15 和 20 年，其中 5 和 7 年期利息每年支付一次；15 和 20 年期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

拟发行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概况

债券名称	期限 (年)	计划发行面 值(亿元)	付息频率	付息日	到期还本日	还本方式	发行手续 费率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	5	14.4	每年一次	存续期内每年 11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2030 年 11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1‰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	7	25.3642	每年一次	存续期内每年 11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2032 年 11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1‰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	15	1.93	每半年一次	存续期内每年 11 月 24 日、5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2040 年 11 月 24 日（遇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1‰

2025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三期)	20	9.8575	每半年一次	存续期内每年11月24日、5月24日(遇节假日顺延)	2045年11月24日(遇节假日顺延)	到期一次还本	1‰
----------------------	----	--------	-------	----------------------------	---------------------	--------	----

(二) 发行方式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陕西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24-2026 年陕西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的通知》(陕财办政债〔2023〕102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政府债券公开招标发行规则>的通知》(陕财办政债〔2023〕10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 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2025 年陕西省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拟发行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区	县区	项目名称	领域	投向	总投资	发行年限	发行金额	
								本次发行金额	其中:作为资本金
合计:						1,654,963.93		515,517	0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期)						288216.87	5	144,000	0
1	铜川市	耀州区	YZ2023-5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2,970.00	5	2,000	
2	铜川市	耀州区	YZ2022-48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2,653.90	5	2,100	
3	铜川市	新区	铜川市新区丁沟儒柳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09 保障性安居工程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支持在建收尾项目，适度支持新开工项目）	60,267.00	5	4,000	

4	宝鸡市	市本级	2025 年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陈仓片区）凤鸣村、天王村和杨家店村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5,517.50	5	12,400	
5	宝鸡市	凤翔县	2025 年宝鸡市凤翔区柳林镇大唐村、邱村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1,376.64	5	9,100	
6	宝鸡市	扶风县	2025 年宝鸡市扶风县 S209 西侧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5,987.68	5	4,700	
7	宝鸡市	扶风县	2025 年宝鸡市扶风县美阳大道东侧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4,253.76	5	3,400	
8	宝鸡市	眉县	2025 年宝鸡市眉县河滩村、红祥村、汤峪村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0,603.00	5	8,400	
9	渭南市	韩城市	2025 年渭南市韩城市经开区土地收储项目 5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6,393.53	5	5,700	
10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秦汉造纸总厂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8,824.00	5	7,000	
11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市桃园片区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6,400.00	5	5,100	
12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市火车站片区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3,091.00	5	2,200	
13	汉中市	南郑区	2025 年汉中市南郑区第一批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4,069.00	5	3,200	
14	汉中市	汉台区	2025 年汉中市汉台区七里街道片区开发土地第一批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23,500.00	5	18,200	
15	汉中市	汉台区	2025 年汉中市汉台区 244 国道两侧商业孵化区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710.36	5	1,300	
16	安康市	安康市本级	2025 年安康市本级收回收购新城办白庙村、高井村住宅用地闲置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20,260.00	5	8,400	

17	安康市	高新区	2025 年安康市(高新区) 高铁站前广场片区土地 收储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32,877.00	5	23,000	
18	安康市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	2025 年安康市恒口示范区 回收收购集中村商业 用地闲置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4,172.00	5	4,100	
19	安康市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	2025 年安康市恒口示范区 回收收购民主村、新 兴村住宅用地闲置存量 土地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1,828.00	5	1,800	
20	安康市	宁陕县	2025 年安康市宁陕县江 口镇新庄村、广货街镇 元潭村等地块土地收储 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1,834.00	5	9,000	
21	商洛市	商州区	2025 年商洛市商州区 (高铁新城) 土地收储 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8,119.00	5	6,400	
22	商洛市	商洛市本级	2025 年商洛市商洛高新 区标准化厂房及柴湾片 区加油站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2,420.50	5	1,900	
23	商洛市	商州区	商洛市商州区谢塬片区 城中村改造项目	09 保障 性安居 工程	0905 城中村改造	39,089.00	5	600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一期)						495631.73	7	253,642	0
1	咸阳市	高新区	2025 年咸阳市本级汉武 大道以东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31,466.43	7	25,000	
2	咸阳市	渭城区	渭城区碱滩新村棚户区 改造项目	09 保障 性安居 工程	0903 棚户区改造 (主要支 持在建收尾项目, 适度支 持新开工项目)	172,272.65	7	20,000	
3	渭南市	大荔县	2025 年渭南市大荔县第 二批中心城区土地储备 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20,173.70	7	16,100	
4	渭南市	蒲城县	2025 年渭南市蒲城县收 回收购食品产业园闲置 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6,783.42	7	5,422	
5	渭南市	蒲城县	2025 年渭南市蒲城县收 回收购汇邦地产闲置存 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 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14,175.00	7	11,500	

6	渭南市	蒲城县	2025 年渭南市蒲城县收回收购兴翰公司闲置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1,025.82	7	820	
7	渭南市	澄城县	2025 年渭南市澄城县中心城区十宗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4,572.74	7	11,700	
8	渭南市	澄城县	2025 年渭南市澄城县中心城区三宗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4,794.92	7	3,900	
9	延安市	延川县	延川县三通办区域新建沟至农副公司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09 保障性安居工程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支持在建收尾项目，适度支持新开工项目）	15,305.05	7	4,000	
10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市兴汉新区白渡片区地块二土地储备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53,750.00	7	43,000	
11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市兴汉新区白渡片区地块三土地储备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36,995.00	7	29,500	
12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汉中市兴汉新区白渡片区地块四土地储备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37,410.00	7	29,900	
13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陕西省汉中市JKDQ-2 等 5 宗地块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3,808.00	7	11,000	
14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陕西省汉中市JKDQ-7 地块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10,366.00	7	8,200	
15	汉中市	市本级	2025 年陕西省汉中市JKDQ-8 地块土地收储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2 新增土地储备	9,438.00	7	7,500	
16	安康市	安康市本级	2025 年安康市本级收回收购建民办长岭村、长春村商业用地（二）闲置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9,926.00	7	9,900	
17	安康市	安康市本级	2025 年安康市本级收回收购建民办长岭村、长春村商业用地（一）闲置存量土地项目	13 土地储备	1301 回收闲置存量土地	15,269.00	7	15,200	
18	安康市	市本级	安康中心城区张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四期）	09 保障性安居工程	0903 棚户区改造（主要支持在建收尾项目，适度支持新开工项目）	28,100.00	7	1,000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二期)						98366.08	15	19,300	0
1	铜川市	铜川市本级	铜川职业技术学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202 职业教育	79,275.76	15	16,000	
2	宝鸡市	渭滨区	宝鸡市渭滨区中医医院综合楼改扩建建设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9,200.00	15	2,000	
3	延安市	富县	富县职业高中设备采购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202 职业教育	6,090.32	15	600	
4	延安市	志丹县	志丹县人民医院胸痛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3,800.00	15	700	
2025 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三期)						772749.25	20	98,575	0
1	宝鸡市	高新区	宝鸡综合保税区智能电子产业园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37,500.00	20	10,000	
2	宝鸡市	陇县	陇县城区集中供热清洁能源节能改造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102 供热（含供热计量改造、长距离供热管道）	17,637.00	20	2,000	
3	宝鸡市	渭滨区	宝鸡市渭滨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9,650.00	20	8,000	
4	宝鸡市	岐山县	岐山县城集中供热及管网改造工程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102 供热（含供热计量改造、长距离供热管道）	33,648.69	20	2,000	
5	宝鸡市	金台区	宝鸡市蟠龙新区新材料特色产业园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0,400.00	20	2,100	
6	宝鸡市	市本级	宝鸡市中心医院肿瘤防治能力提升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29,450.00	20	2,000	
7	咸阳市	武功县	武功县数字智造产业园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33,895.41	20	5,900	

8	咸阳市	市本级	咸阳市实验幼儿园建设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201 学前教育	7,115.00	20	1,500	
9	咸阳市	礼泉县	礼泉县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31,322.44	20	4,975	
10	咸阳市	高新区	高科·智造园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5,425.10	20	13,000	
11	咸阳市	长武县	长武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北部塬区集中供水管网联通工程	04 农林水利	0402 水利	18,021.00	20	3,000	
12	咸阳市	礼泉县	礼泉县省级高新区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9,635.86	20	5,500	
13	咸阳市	武功县	武功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16,612.00	20	2,300	
14	汉中市	勉县	勉县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5,605.00	20	4,000	
15	汉中市	勉县	汉中市勉县周家山智能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42,148.61	20	7,000	
16	榆林市	吴堡县	吴堡县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62,796.99	20	10,800	
17	安康市	汉滨区	汉滨区中医医院城东院区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06 社会事业	0601 卫生健康（含应急医疗救治设施、公共卫生设施）	10,832.45	20	2,200	
18	安康市	汉滨区	汉滨区月河川道段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	04 农林水利	0402 水利	9,346.47	20	3,800	
19	安康市	宁陕县	宁陕飞地园区循环经济产业园二期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5,000.00	20	4,000	

20	安康市	汉阴县	汉阴县富硒农产品物流仓储集配一体化建设项目	07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701 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含国家物流枢纽、农产品批发市场）	11,847.67	20	1,000	
21	安康市	汉阴县	汉阴县城乡供水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04 农林水利	0403 水利	16,892.20	20	3,400	
22	商洛市	商州区	商洛化工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08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0802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7,967.36	20	100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陕西省财政厅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2025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信用级别为AAA。在2025年陕西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至三十三期）存续期内，陕西省财政厅将委托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经济状况

当前，我省正处在从工业化中期向后期跨越的关键时期，处在创新驱动与投资拉动并重的阶段，发展动力加快转换，发展空间拓展优化，发展路径更加清晰。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深入实施，为我们提供了重要机遇。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省实际情况，根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以及《中共陕西省委关于凝心聚力埋头苦干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的意见》，陕西省人民政府印发了《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围绕二〇三五年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任务，聚焦发展不平

衡不充分问题，着眼提高发展质量效益和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明确了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同时，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综合考虑我省发展趋势和发展条件，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确定陕西省“十四五”发展目标为：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大步伐；改革开放实现重大突破；文化强省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高品质生活迈向更高水平；高效能治理实现新提升。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奋力谱写陕西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

注：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和陕西省“十四五”发展目标的具体内容见《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各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的内容参见陕西省人民政府网和陕西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网站政务公开栏。

（一）2021-2023 年陕西省经济基本情况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9800.98	32772.68	33786.07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5	4.3	4.3
第一产业（亿元）	2409.39	2575.34	2649.75
第二产业（亿元）	13802.52	15933.11	16068.9
第三产业（亿元）	13589.07	14264.23	15067.42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8.1	7.9	7.8
第二产业（%）	46.3	48.6	47.6
第三产业（%）	45.6	43.5	44.6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3.0%	7.9	0.2
进出口总额（亿元）	4757.75	4835.34	4042.06

出口额（亿元）	2566.07	3011.35	2630.92
进口额（亿元）	2191.68	1823.99	1411.1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0250.5	10401.61	10759.01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0713	42431	44713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14000	15704	16992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4.04	102.1	100.1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111.1	107.3	94.9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54130.14	61956.81	66562.82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44053.75	48860.45	53719.9

注：来源于《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陕西省统计局官网公开数据。

四、陕西省财政收支状况

（一）2022-2024 年陕西省财政收支情况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省本级	全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34.4	3311.6	1158.89	3437.6	1126.6	339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4.2	6761	1028.49	7175.08	1046.7	7297.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87.8	641.5	138.31	800.71	155.05	630.72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7.8	398.9	161.31	547.32	176.05	317.95
转移性收入	3252.4	3252.4	—	3382.89	—	3336.1
转移性支出	3220.6	31.82	—	3611.86	—	—
（二）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219.4	1969	50.9	1785.54	48.2	1671.6
政府性基金支出	353.9	2926.9	182.67	2621.78	154.5	2677.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292.6	1292.6	1344	1344	1705.66	1705.66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1.5	437.2	46	524.87	—	295.52
（三）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1.2	187.3	130.92	338.5	37	275.7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8	89.1	88.25	163.26	25.6	114.3
（四）近三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0	1594.14	0	1568.15	0	1467.4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 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	1643	0	0	0	0
（五）近三年车辆通行费收支						
车辆通行费收入	206.9	206.9	3.49	3.49	2.77	2.77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出	0	0	0	0	0	0

注：2022-2023 年数据为决算数，2024 年数据为执行数。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状况

（一）全省政府性债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 12,575.5 亿元，控制在国务院批准的债务限额 14,153 亿元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分类型看，全省一般债务余额 5,183.1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7,392.38 亿元。分级次看，省本级债务余额 2,180.85 亿元（一般债务 1,340.44 亿元，专项债务 840.41 亿元）；市县级债务余额 10,394.65 亿元（一般债务 3,842.68 亿元，专项债务 6,551.97 亿元）。

2024 年，全省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重点投向市政建设、交通运输、保障性住房、教科文卫、农林水利等基础性、公益性项目建

设，不仅较好地保障了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资金需要，推动了民生改善和社会事业发展，而且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相当一部分债务项目还有经营收入作为偿债来源。

(二)陕西省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近年来，陕西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债务管理制度，切实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为谱写陕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保障。

1. 强化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在财政部下达我省的政府债券新增限额之内，严格控制全省政府债务规模；按程序将地方政府债务分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编制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和债券收支预算，严格履行政府债务预算审查（审议）和批准程序，省级政府债务安排和预算调整方案报经省人大批准后执行。

2. 建立健全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围绕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债务公开、还本付息、项目评审、债券发行、绩效考评、风险防范等方面，先后制定印发了 20 多个制度，积极扩大投资效应，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债券资金支出通报预警制度，切实加快债券支出进度，充分发挥专项债券资金扩投资、稳增长的拉动作用。

3.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发行再融资专项债券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发行新增专项债券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债务风险有效缓释。压实市县和部门偿债责任，加大督促指导力度，依法合规化解存量债务，妥善处置风险隐患。严格执行政府举债融资负面清单，加大对违规举债的通报与问

责力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